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 F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1)

主要股東配售現有股份失效

茲提述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4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賣方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以便賣方於配售期內(自配售協議日期開始至2022年10月31日下午四時正結束)出售配售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匯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2年11月1日，本公司獲賣方告知，配售協議已於2022年10月31日失效，且概無配售股份於配售期內獲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配售。

承董事會命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敏智

香港，2022年11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敏智先生及曾偉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嘉凌女士及周瑞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家榮先生、寧杰先生及周文明博士。

本公告載有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盡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infuintl.com上刊載，並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七天載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一頁。